**合肥工业大学落实教育部“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工作台账**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重点工作** | **落实措施**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 | 各学院和相关单位要把安全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把实验室安全作为不可逾越的红线；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完善安全监管体制、强化依法治理；学院要尽到主体责任，党政负责人为本单位实验室安全工作主要责任人；明确分管实验室安全的班子成员和各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安全风险较大的单位应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实验室安全的闭环管理；实验室负责人严格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隐患整改、个人防护等日常安全管理工作。 | 1.学院成立本单位专项行动领导小组；2.制定相关制度和建立安全运行机制；3.落实专项行动相关要求。 | 各学院和相关单位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2** | 加强安全管理人员教育和培训工作，安全管理人员应具备实验室安全管理或相应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 | 组织开展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教育培训活动。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各学院及相关单位 |
| **3** | 学院应建立制度，明确实验室安全费用来源和用途，并确保经费专门用于改善安全条件及人员安全教育培训。 | 制定制度和安全运行经费保障机制。 | 各学院和相关单位 | 财务处、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4** | 人事处研究制定相关政策保障实验室安全管理与技术人员的薪资福利、绩效奖励与职业发展；将实验室安全工作纳入学校日常工作考核和年终考评内容，对实验室安全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未能履职尽责的单位和个人，在考核评价中予以批评和惩处。 | 制定或修订学校相关政策文件。 | 人事处 | 各学院及相关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5**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要建立相应制度，对实验室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对实验室安全风险进行分级管控，对实验室安全隐患开展定期排查，并督查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 | 制定《实验室分类分级管理办法》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各学院及相关单位 |
| **6** | 各学院应建立健全项目风险评估与管控机制；凡涉及有毒有害化学品（剧毒、易制爆、易制毒、爆炸品等）、危险气体（易燃、易爆、有毒、窒息）、病原微生物及携带致病源体的实验动物、辐射源及射线装置、同位素及核材料、危险性机械加工装置、强电强磁与激光设备、特种设备等各种危险源的科研、教学项目，学院应先风险评估后开展实验活动；项目负责人是项目安全的第一责任人，负责对项目进行危险源甄别，针对安全风险，主动上报并制定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加强对涉及危险化学品和生物安全等的采购、保存、使用、处置等工作的全程管理；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项目，在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条件下才开展实验活动。 | 1.学院制定实验项目风险评估与管控相关制度，建立安全运行机制。2.学校各类项目管理部门要加强项目安全保障措施审查机制。 | 各学院、相关二级单位 | 本科生院、研究生院、科研院和财务处 |
| **7** | 教学、科研等职能部门在开展教学、科研新项目活动申请/立项前督查项目风险的安全评估工作是否落实到位。 |  | 本科生院和科研院 | 本科生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8** | 组织开展在校学生实验室安全通识教育，组织实施校级实验室安全准入考试；提出安全教育培训具体要求，组织开展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活动。 | 1.建立校级安全通识学习平台；2.开展校级实验室准入考试。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 **9** | 各学院应组织开展实验室安全专业教育，根据学科特点和专业培养需要构建大学生安全教育课程体系；严格落实实验人员安全准入制度，进入实验室的师生先进行实验室安全知识、安全技能和操作规范培训并通过考核后方可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对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的各级管理人员，如分管实验室安全副院长、实验中心主任、实验员、开展实验活动的教师等，有针对性进行安全培训与考核、保证师生具备必要的安全知识和应急能力、知悉自身在安全管理方面的权利和义务；研究生导师应将实验室安全教育列入指导内容。 | 1、学院根据学科特点，组织建立安全教育课程体系；2.建立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3.组织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和实验教师开展安全培训；4.明确研究生导师的实验室安全责任。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10** | 本科生院、研究生院应建立相关制度，要求各学院将实验室安全教育纳入学生的培养环节中，明确涉及实验风险的各级各类学生的培养要求；针对不同学科、专业实验，要求各学院明确课程结构，设置教学大纲，开展相关教材编写、课程设置等工作。 | 1.制定相关制度；2.审查教学大纲中相关内容。 | 本科生院、研究生院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 **11**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应建立并完善校级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演练活动。 | 1.制定校级应急预案；2.适时开展演练活动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保卫处、校医院、总务部、各学院和相关单位 |
| **12** | 各学院应要建立应急预案或应急措施，并进行定期培训和实施演练；应急预案或措施应明确应急体系各节点的责任人，并安排好应急人员、物资、装备和经费，确保应急功能完备、人员到位、装备齐全、响应及时；实验室应配齐实验防护用品与装备并保证有效；一旦发生实验室安全事故，要启动应急响应，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立即如实报告，不得瞒报、谎报或迟报，不得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毁灭有关证据。 | 1.制定学院实验室应急预案或应急措施；2.适时组织开展演练活动。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保卫处、校医院、总务部和相关单位 |
| **13**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应组织开展全校实验室安全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对重大危险源实施实时监控，严格全过程、全周期、可追溯管理。 |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 **14** | 各学院应建立实验室安全和管理制度，健全实验室安全运行管控机制，在新建、扩建、改造实验室项目开工前，对空间布局、消防、强弱电、给排水、供暖与通风、建筑材料等提出适合性要求；同时应根据实验室安全的使用特点提出通风系统（包括通风橱、排风量、废气处置等） 、气路与气瓶柜、试剂柜、实验台、防震防磁、噪声控制和生物安全柜等安全性要求，并加强审核审批；对不符合安全标准不适宜开展实验的，及时按照标准进行工程改造以保障实验室安全。。 |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总务部、保卫处、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15** | 学校总务部在实验室新建、扩建、改造项目设计阶段组织开展建筑安全设施的安全论证，确保实验室安全设施与主体建筑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和同步投入使用。 |  | 总务部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16** | 各学院建立本单位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并及时公布；隐患整改过程应明确责任人、整改时间、整改措施，并提供相应经费或落实经费来源；整改实行销号式管理，并举一反三，杜绝出现隐患经整治后又复发；重大安全事故隐患一经发现应执行“立整立改”。 |  | 各学院及相关二级单位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 **17** | 针对实验室危险因素量多面广、人员流动性强、研究内容变化多、科研探索性强等特点，加强实验室安全相关科学研究。开展相关制度规范以及技术标准的研究工作，提升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形成系统、科学的安全管理体系，以标准化的制度文件和成熟的安全文化作为有力支撑，实现对学校实验室安全的科学管理。 |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 本科生院、研究生院、科研院和财务处 |